

新北市東海高級中學115學年度轉學生招生重要日程表

項次	項目	日期	備註
1	簡章下載	115年6月22日 (星期一)	1. 本校網址： https://www.thhs.ntpc.edu.tw/ 2. 高級中等學校公告轉學資訊網： https://shs.k12ea.gov.tw/site/transSHS 3. 新北市中等教育資源網： https://se.ntpc.edu.tw
2	報名	115年7月13日 (星期一) 上午9：00 至 115年7月15日 (星期三) 中午12：00止	採線上google表單報名，免收報名費 https://forms.gle/SnzH4HMpJSayvJPc7
3	試場公布	115年7月15日 (星期三) 下午5：00	公告於本校網站，網址： https://www.thhs.ntpc.edu.tw/
4	書審及面試	115年7月16日 (星期四) 上午9:00至中午12:00	請攜帶下列文件： 1. 國民身分證 2. 簡章所附之「轉入申請書」，請以正體字填寫工整，並確實完成家長或法定代理人簽名 3. 原學校發放之「學年成績單」正本 4. 原學校發放之「缺曠獎懲紀錄」正本 若以上審查資料未能繳交，得暫准其參加考試，唯需填具切結書，同意「若未能依時提出應繳之證明文件，自願放棄錄取資格」。
7	錄取公告	115年7月21日 (星期二) 上午10：00	公告於本校網站，網址： https://www.thhs.ntpc.edu.tw/
9	報到	115年7月24日 (星期五) 上午9：00至中午12：00	請攜帶下列證件 1. 原學校發放之「轉出證明書」正本 2. 國民身分證 3. 二吋照片2張
註： 本校電話：02-29822788 教務處分機：103、108			

新北市東海高級中學115學年度轉學生招生簡章

壹、依據：教育部「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籍管理辦法」及「新北市政府教育局高級中等學生學籍管理要點」。

貳、招生名額：

科別	年級	名額	考試科目
汽車科	二年級	5人	資料審查及面試
資訊科	二年級	5人	
電子科	二年級	5人	
餐飲管理科	二年級	5人	

參、簡章可逕自下列網站下載：

本校網站首頁：<https://www.thhs.ntpc.edu.tw/>

高級中等學校公告轉學資訊網：<https://shs.k12ea.gov.tw/site/transSHS>

新北市中等教育資源網：<http://se.ntpc.edu.tw>

肆、報名時間及地點：

一、報名時間：115年7月13日（星期一）上午9時至7月15日（星期三）中午12時。

二、採線上報名，免收報名費。網址：<https://forms.gle/SnzH4HMpJSayvJPc7>

三、本校電話：02-29822788 教務處分機：103、108

伍、報名資格：凡在報名當日具下列條件之一者，均得報考。

一、就讀臺灣地區高級中等學校者或海外臺灣學校高級中等學校者（含普通型高中、綜合型高中及技術型高中）或專科學校者：

（一）公立或私立高級中等學校：

1. 修畢高中一年級課程，得報考高二。

2. 修畢高中二年級課程，得自願報考高二，再就讀高二第一學期。

（二）公立或私立專科學校者：得以同等學力報考

1. 修畢專科一年級課程，得報考高二。

2. 修畢專科二年級課程，得自願報考高二，再就讀高二第一學期。

二、自境外來臺，持有入境證明及合法學歷證件者（以入境未滿一年為限）：

（一）修畢高中一年級課程，得報考高二；修畢高中二年級課程，得自願報考高二，再就讀高二第一學期。

（二）持國外學歷報名之學生，須檢附經駐外單位驗證之國外學歷證件、國外學歷

歷年成績證明及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核發之出境紀錄。

- (三) 持大陸學歷報名之學生，須檢附送經設籍縣市之地方主管教育行政機關認定之證明文件。至地方主管教育行政機關申請證明文件時，須依「大陸地區學歷採認辦法」辦理。
- (四) 報名時如尚未完成相關程序者，得暫准其報名，但須填具切結書(附件2)，切結同意「註冊時未能提出應繳之證明文件，自願放棄錄取資格」。

陸、報名程序(線上報名)：

- 一、請自行上網下載簡章。
- 二、簡章所附之「轉入申請書」(附件1)，請以正體字填寫工整，並確實完成家長或法定代理人簽名。
- 三、填寫線上報名表單 <https://forms.gle/SnzH4HMpJSayvJPc7>
- 四、免收報名費。

柒、書審資料及項目

- 一、書審資料
 - (一) 原學校發放之「學年成績單」正本
 - (二) 原學校發放之「缺曠獎懲紀錄」正本
- 二、書審項目
 - (一) 於原學校學分至少取得七成以上。
 - (二) 於原學校無記過以上紀錄。
 - (三) 於原學校曠課紀錄每學期不多於42節。

捌、繳交書審資料及面試時間地點：

- 一、考試日期：115年7月16日(星期四)上午9時至12時。
- 二、面試時間：
 - (一) 每位考生均為15分鐘。
 - (二) 面試時間開始後，考生仍未到場，即不得入場。入場後除因生病或特殊原因經監試人員同意外，不得隨意離場。
- 三、考試地點：新北市東海高級中學。地址：新北市三重區忠孝路三段93巷12號。

玖、錄取公告：於115年7月21日(星期二)上午10時公告於本校網頁，不另行通知。

拾、報到：

錄取考生應於115年7月24日(星期五)上午9時至中午12時，攜帶原學校發放之轉出證明書正本、國民身分證及二吋照片2張，逕向本校教務處辦理報到手續，逾期不予受理；未報到之名額，不予遞補。

拾壹、注意事項：

- 一、依據「教育部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費實施要點」第3點規定，學生因重讀、轉

學或復學後，得就扣除原學期學費補助額度後之差額，申請補助。

- 二、如有發現冒名、頂替、舞弊或其他不法之情事，取消應考人應考資格，並由本校報請教育主管機關轉請原校查明議處。
- 三、考試期間如遇不可抗力情事，無法如期舉行考試時，將於本校首頁公告延期舉行考試相關資訊，不另個別通知考生。
- 四、本校停車空間有限，無法提供車位。為避免交通壅塞，請儘量搭乘大眾交通運輸工具前往應試。
- 五、本考試所蒐集及處理之個人資料，係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僅針對本次考試進行蒐集處理或利用，不作其他用途。
- 六、每人僅擇一科報名。
- 七、依據大學繁星推薦入學招生規定第2條第2項略以：「...繁星推薦限高中全程均就讀國內同一學校並修滿高一、高二各學期之應屆畢業生...」，另依據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規定第八條略以「...凡符合下列各款資格者，得向就讀學校申請推薦...全程均須就讀同一學校...」。爰此，依上開規定高中職轉學生，均無法參與大學繁星及科技校院繁星推薦入學，併予敘明。
- 八、有關錄取學生之後續分組教學（或編班）、修業學分折抵及修業相關規定，依本校規定辦理，不得有異議。

拾貳、本簡章經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核備後實施，倘有補充事項，另行公告於新北市中等教育資源網與本校網站首頁。

拾參、新北市東海高級中學聯絡資訊

- 一、網址：<https://www.thhs.ntpc.edu.tw/>
- 二、電話：02-29822788
- 三、地址：新北市三重區忠孝路三段93巷12號

附件1

東海中學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東海高級中學 115學年度轉學生報名表

報名編號 (由本校填寫):

學生基本資料	姓名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聯絡電話	
	出生年月日	年 月 日		身分證字號		
	緊急聯絡人		關係		緊急聯絡電話	
	戶籍地址				電話	
	居住地址				電話	
	原就讀學校				科別	
申請轉入科別			科	家長或法定代理人簽名		
轉學原因						

審核欄 (申請人請勿填寫)

書面 審查	身分證影本	學年成績單	缺曠獎懲紀錄	收件 核章	<input type="checkbox"/> 未能繳交「學年成績單、缺曠獎懲紀錄」，填具切結書
	取得學分數	無記過紀錄	曠課時數		
面談 紀錄				評審 簽章	
審核	<input type="checkbox"/> 通過本校最低錄取標準 <input type="checkbox"/> 未通過本校最低錄取標準			審核 簽章	

新北市東海高級中學 115學年度 轉學生「暫准考試」切結書

一、本人報名參加新北市東海高級中學115學年度轉學生考試，因未及繳驗相關應考資格證明文件：

(請勾選)

國民身份證

學年成績單

缺曠獎懲紀錄表

請 貴校同意本人暫准參加本次考試

二、本人瞭解以切結方式報名本次考試為貴校考量學生權益之之權宜措施，且未來各項入學管道之報名資格，仍應依各管道之規定辦理。

三、本人同意「註冊時未能提出應繳之證明文件，自願放棄錄取資格」絕無異議。

立書人姓名：

身分證字號：

聯絡電話：

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月 日